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；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12 月 30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浪潮路 1036 号 S05 号楼 401 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召集人：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王恩东董事长。

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3 人，代表股份 573,652,842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9.1917%。

其中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2 人，代表股份 525,067,151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5.872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1 人，代

表股份 48,585,691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.3194%。

（二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2 人，代表股份 48,638,004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.3229%。

其中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1 人，代表股份 52,313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0036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1 人，代表股份 48,585,691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.3194%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,142,59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72.2534%；反对 13,480,37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27.7157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35,142,59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2.2534%；反对 13,480,37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7.7157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,142,59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72.2534%；反对 13,480,37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27.7157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35,142,59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2.2534%；反对 13,480,378 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7.7157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审议《关于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:同意 48,481,232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77%;反对 141,744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914%;弃权 15,028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投票表决情况为:同意 48,481,232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77%;反对 141,744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914%;弃权 15,028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4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 48,481,232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77%;反对 141,744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914%;弃权 15,028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投票表决情况为:同意 48,481,232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777%;反对 141,744 股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914%;弃权 15,028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5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同意 554,808,118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7150%;反对 18,829,696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2824%;弃权 15,028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6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投票表决情况为:同意 29,793,280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1.2551%;反对 18,829,696 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.7140%;弃权 15,028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6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54,808,1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7150%；反对 18,829,6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2824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9,793,28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1.2551%；反对 18,829,69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.7140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7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54,808,1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7150%；反对 18,829,6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2824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投票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9,793,28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1.2551%；反对 18,829,69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.7140%；弃权 15,028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09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王海青、陈朋朋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基于上述审核认为，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；出席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；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

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